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人”）作为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辰软件”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浩辰软件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所涉诉讼及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获悉公司银行基本账户中部分资金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1、所涉诉讼的基本情况

2024年6月，公司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传票》（案号为（2023）京0105民初78893号）等相关诉讼材料。因公司与北京乐普盛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乐普盛通”）发生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乐普盛通向公司发起了诉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获悉公司银行基本账户中部分资金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行	银行账户	账户性质	冻结资金 (万元)	截至2024年7月23 日账户余额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1102020309000 063702	基本账户	1,050.00	1,221.07

本次公司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原因系乐普盛通以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据此冻结公司基本账户中部分资金1,050万元,不代表法院的最终判决结果。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该案件尚处于一审开庭审理阶段。

二、公司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1、本次银行基本账户冻结资金金额为 1,050 万元,本次冻结资金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0.95%,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75%,比例较小。

2、虽然本次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为公司银行基本账户,但本次冻结资金金额较小,其余未冻结资金仍可正常使用,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和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实质性影响。

因此,保荐人认为本次银行基本账户内部分资金被冻结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中“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之规定的情形。

针对本次公司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事项,公司将积极协商沟通,并通过合法途径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争取尽快妥善解决上述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事宜。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本次银行基本账户冻结资金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及净资产的比例较小,此外,虽然本次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为公司银行基本账户,但本次冻结资金金额较小,其余未冻结资金仍可正常使用,因此预计本次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鉴于本案尚在一审开庭审理阶段,本次诉讼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及期后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影响以法院最终判决为准。公司不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基本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孙中凯

孙中凯

霍亮亮

霍亮亮

